# 一胜百(福建)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针织布 1500 吨项目(一期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一胜百(福建)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一胜百(福建)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5月

建设单位:一胜百(福建)纺织科技有限公 编制单位:一胜百(福建)纺织科技有限公

司

电话: 13645016666 电话: 13645016666

传 真: / 传 真: /

邮 编: 362700 邮 编: 362700

地 址:石狮市锦尚镇工业集控区 地 址:石狮市锦尚镇工业集控区

#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一胜百(福建)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针织布 1500 吨项目(一期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一胜百(福建)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石狮市锦尚镇工业	集控区				
主要产品名称	针织布、数码印花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针织布 1500 四	· 数码印花 100 万米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针织布 1500 四	屯(一期工程)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0年8月	开工建设时间	2	021年3	月	
调试时间	2021年5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年	5月9日	、10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泉州市石狮生态 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0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5 万元	比例	1.5%	
实际总概算	500万元	环保投资	7.5 万元	比例	1.5%	
	1.《建设项目竣工环	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国环规环	[2017]	4号文。	
验收监测依据	1 日起实施)。 3.《一胜百(福建》 100 万米项目环境 月 28 日,泉狮环语	保护管理条例》(国务 )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 影响报告表》,现泉州 平(2020)表 52 号。 年第 9 号《建设项目单	产针织布 〕	1500 吨、	数码印花 2020 年 8	

根据《一胜百(福建)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针织布 1500 吨、数码印花 100 万米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及现有环保要求,该项目排放污染物应执行的标准要求如下:

- 1、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化粪池处理达 GB4287-2012《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修改单表 2 间接排放标准要求后,方可排入石狮市锦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 2、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控制措施应符合 GB12348-2019《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要求,定型机车间及印花车间应设置成独立密闭;定型工序排放的颗粒物、染整油烟、VOCs 等废气经收集处理后高空排放(排气筒高度不低于 15m),废气排放参照执行 DB33/962-2015《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标准限值;印花废气经收集处理后高空排放(排气筒高度不低于 15m),废气排放参照执行福建省地方标准 DB35/1784-2018《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中表 1 标准。废气无组织排放执行 DB35/1784-2018《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中表 1 标准。废气无组织排放执行 DB35/1784-2018《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及 GB12348-2019《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相关要求。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 3、噪声源应采取切实有效的消音隔音、减振措施,项目厂界噪声应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 4、按规范建设固体废物暂存场所,运营过程中的一般固体废物及生活 垃圾应集中收集,妥善处置,严禁随意外排、堆放或焚烧。危险废物 收集后暂存于危废仓库,定期由有资质单位负责转运处置。

# 表二

# 工程建设内容:

一胜百(福建)纺织科技有限公司选址于石狮市锦尚镇工业集控区,现主要从事针织布、数码印花加工。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环保投资 7.5 万元。项目所在地系租赁厂房,车间总建筑面积 9000m²。项目职工人数 150 人,年工作日为 300 天,日工作时间为 8 小时。现引进部分设备,分期建设,一期建设规模为年产针织布 1500 吨。

表 2-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序号	J	项目组成		环评中的主要内容	实际情况		
1	主体工	1#	生产车间	定型车间建筑面积约 3000 m <sup>2</sup> , 其中 1F: 包装、理布, 2F: 定型设备;仓库 2F式,建筑面积3000 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程	2#生产车间		4 层式混凝土结构,总建筑面积约 2000 m²,其中 1-3F 为印花车间,4F 为织布车间。	现为仓库、办公等		
2	辅助工	供电		工   供电		由市政电网接入,经变电后, 向各用电处供电。	与环评一致
	桯		供水	由市政给水管网接入。	与环评一致		
			生活污水	利用出租方化粪池。	与环评一致		
		废水	喷淋水	喷淋水经"油水分离槽+预处理 +生化法"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 排	喷淋水经油水分离槽处理 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3	环保工 程	废气	定型废气	采用"喷淋洗涤+静电"设施 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外 排。	与环评一致		
	71-15	, ,	印花废气	密闭车间:集气罩+活性炭吸 附+15m排气筒	现未引进印花项目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减振、 消声处理及加强日常设备维护	与环评一致		
			固废	设立垃圾桶、一般工业固废暂 存区、危废暂存间	与环评一致		

### 表 2-2 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 称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增减量
1	高速络筒机	50 台	0	-50
2	圆盘针织机	30 台	0	-30
3	定型机	2 台	2 台	0
4	空压机	1台	1台	0
5	包装机	2 台	2 台	0
6	开幅理布机	2 台	2 台	0
7	数码印花机	20 台	0	-20

8	热转移印机	2 台	0	-2
9	验布机	0	3 台	+3
10	放布机	0	1台	+1

#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表 2-3 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主要产品名称	主要产品产量 (规模)	主要原辅材料名称	主要原辅材料总用量
针织布定型	1500 吨/年	针织坯布	1500吨/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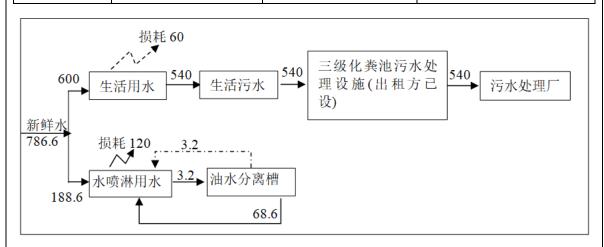


图 2-1 实际运行的水量平衡图 单位: t/a

#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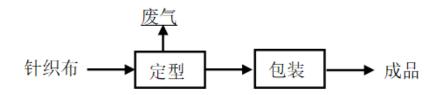


图 2-2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说明: 直接外购针织布, 再通过定型机对针织布进行定型后即可包装成成品。

# 表三

###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 1、主要污染源:

从现场勘查可知,该项目投入运营后主要污染源包括: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

①废水: 经统计,项目外排生产废水量为 967.9t/d (290370t/a), 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5.4t/d (1620t/a)。

### A、生活污水

项目职工人数 40 人,均不在厂内住宿,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2.0m3/d(600m3/a)。排放系数 取 0.9,则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 1.8m3/d(540m3/a)。

#### B、喷淋用水

项目水喷淋用水量为 2t/d, 损耗量按 20%计,则项目喷淋用水损耗量为 0.4t/d (120t/a),正常情况下,除部分蒸发等损耗外,喷淋水经油水分离槽处理后全部循环使用不外排。

- ②废气: 主要来源于定型工序产生的定型废气。
- ③噪声: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生产设备的运营噪声。
- ④固废:项目固废主要为定型产生的废油及生活垃圾。

### 2、本项目所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如下:

- ①废水:项目喷淋水经油水分离槽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依托出租方三级化粪池处理,外排废水通过市政排污管网汇入石狮市锦尚污水处理厂处理。
  - ②废气: 定型废气采用"喷淋洗涤+静电"设施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外排。
- ③噪声:项目噪声主要是通过安装减震垫、关闭生产车间门窗,避免休息时间作业,利用 距离衰减和围墙隔声减振等措施以减少噪声污染源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④固废:项目产生的废油 1.3t/a,按照相关要求收集暂存于危废间,达一定量后由相关资质单位回收处置;职工生活垃圾 3.2t/a,分类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 3、厂区平面布置和废气、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图 3-1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图 3-2 监测点位示意图

### 表四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 ①总结论

一胜百(福建)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针织布 1500吨、数码印花 100万米项目选址于石狮市锦尚镇工业集控区,项目总投资 1000.0万元,生产规模:年产针织布 1500吨、数码印花 100万米。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清洁生产的基本要求,选址合理,符合规划要求;经采取环保措施后,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项目建设当地的环境功能区能够达标;符合总量控制的要求;同时项目区环境容量满足项目建设的需要。因此,该项目的建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是可行的。

### ②环境现状主要结论

环境空气:项目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

水环境:石狮市东部祥芝角-新沙堤连线一带近岸海域水质达 GB3097-1997《海水水质标准》第二类海水水质标准;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现状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

### ③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 A、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运营期: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其排放量为 1.8m3/d(540t/a),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石狮市锦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且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 GB4287-2012《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直接排放标准,对受纳水体水质影响小,水环境达功能区标准。

### B、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根据工程分析,项目经采取相应的废气治理措施后,项目定型废气产生的颗粒物、油烟和有机废气经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后废气排放可达《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962-2015)表 1 标准(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限值≤15mg/m3,油烟最高允许排放限值≤15mg/m3,以OCS 最高允许排放限值≤40mg/m3);印花车间产生的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的排放速率为 0.0281kg/h,排放浓度为 2.8125mg/m3,可达 DB35/ 1784-2018《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表 1 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浓度≤50mg/m3,本项目产生的废气经达标排放后对周围环境空气、对周围敏感点的影响较小,不设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 C、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机械设备经基础减振措施,基本不会对周围声环境产生影响。项目厂界噪声均符合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3 类标准,故本项目设备噪声排放对周围 声环境影响较小。

### D、固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运营期的固废经采取措施,得到利用、处置,不会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 (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的通知,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依法对(一胜百(福建)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针织布 1500 吨、数码印花 100 万米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作出审批决定进行信息公开。

审批文号: 泉狮环评〔2020〕表 52号

一胜百(福建)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项目环评结论,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基础上,同意你公司年产针织布 1500 吨、数码印花 100 万米项目在石狮市锦尚镇工业集控区设立,要求:

- 一、项目产品及规模为: 年产针织布 1500 吨、数码印花 100 万米。若项目性质、规模、设立地点、工艺及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改变, 你公司应按照规定的审批程序重新报批。
- 二、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化粪池处理达 GB4287-2012《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修改单表 2 间接排放标准要求后,方可排入石狮市锦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 三、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控制措施应符合 GB12348-2019《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要求,定型机车间及印花车间应设置成独立密闭;定型工序排放的颗粒物、染整油烟、VOCs等废气经收集处理后高空排放(排气筒高度不低于 15m),废气排放参照执行 DB33/962-2015《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标准限值;印花废气经收集处理后高空排放(排气筒高度不低于 15m),废气排放参照执行福建省地方标准 DB35/1784-2018《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中表 1 标准。废气无组织排放执行 DB35/1784-2018《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及 GB12348-2019《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相关要求。

四、应合理规划厂区功能,合理车间布局,对主要噪声源采取消声减振隔音等综合防噪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 1 的 3 类标准。

五、应建立健全固体废物分类收集管理制度,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后及时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工业垃圾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原则及时妥善处置。属危险固废的应按危险固废有关规定进行处置。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临时贮存场设置符合 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危废临时贮存场设置符合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相关要求。

六、项目应严格执行国家、省有关的环保法律、法规和标准,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
措施及我局的批复要求,做好各项污染的防治工作,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建成后应验收
合格后方可投产。
七、项目选址若与今后城市功能规划不相适应或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而无力消除的,应立
即停产并重新选址。

# 表五

#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由福建绿家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组织实施。福建绿家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已通过省级计量认证(证书编号: 181305120430)有效期至2025年1月17日。

1、监测分析方法、采样标准及监测仪器名称

表 5-1 验收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分	析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标准号	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
	颗粒物	重量法	НЈ 836-2017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 气测试仪(18 款) 青岛崂应/3012H-D 型	1.0mg/m3
有组 织废	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 标准(试行)附 录 A 饮食业油 烟采样方法及分 析方法	GB 18483-2001	红外分光测油仪 吉 林北光/JLBG-121U	/
	非甲烷总 烃	气相色谱法	НЈ 38-2017	气相色谱仪 科创 GC9800;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XA-80F	0.07mg/m3
T \L	非甲烷总 烃	气相色谱法	НЈ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科创 GC9800	0.07mg/m3
无组 织废 气	总悬浮颗 粒物	重量法	GB/T15432- 1995	环境空气颗粒综合采 样器 众瑞 ZR- 3922 分析天平 日本岛津 AUW120D	0.001mg/m3
厂界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爱华 AWA5688	-

### 2、监测仪器校准/检定

本项目的各项监测因子监测所用到的仪器名称、型号、编号等情况见表 5-2。

表 5-2 项目监测仪器

序号	样品类别	监测项目	使用仪器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或校准	有效期
1	日担外风	非甲烷总烃	自动烟尘烟气测 试仪	XA-80F	LJJC-083	合格	2021.6.3
	气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GC9800	LJJC-002	合格	2021.9.20
2	无组织废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GC9800	LJJC-002	合格	2021.9.20
		总悬浮颗粒 物	环境空气颗粒综 合采样器	ZR-3922	LJJC-045、 046、047、 048	合格	2021.6.30

			分析天平	日本岛津 AUW120D	LJJC-022	合格	2021.8.21
3	噪声	厂界噪声	多功能噪声分析 仪	爱华 AWA5688	LJJC-54	合格	2021.8.22

### 3、人员资质

表 5-3 检测人员证书编号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职称	承担项目	上岗证编号
1	庄瑶清	技术员	分析检测	FJLJ-RY020
2	傅剑清	技术员	采样检测	FJLJ-RY009
3	王建强	技术员	采样检测	FJLJ-RY017
4	黄琪妍	技术员	分析检测	FJLJ-RY019

### 4、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所有涉及的采样仪器和分析仪器均按要求检定和校准,并定期进行期间核查和内部校准,所有采样记录和分析测试结果按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2、采样所使用的仪器均在检定有效期内,《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GB/T 397-2007)、《废气无组织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中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有关要求进行;3、为保证本次竣工验收监测结果的准确可靠,监测期间的样品收集、运输和保存均按国家相关规定和国家标准分析方法的技术要求进行。

表 5-4 废气质控一览表 1

77 - 122 (1517 - 2517 -								
	   仪器型   仪器编		静压力示值误差		动压力示值误差		结果评价	
仪器名称	号	号	技术要 求	校准结果	技术要 求	校准结 果		
自动烟尘烟 气综合采样 仪	ZR3260	LJJC- 039、 109	±4%FS	0.37%FS	±2%FS	0.30%FS	合格	

### 表 5-4 废气质控一览表 2

仪器名称	仪器型 号	仪器编号	显示流量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	结果评价		
环境空气颗粒 综合采样器众 瑞	ZR-3922	LJJC-045	100	98.2	1.8	合格		
环境空气颗粒 综合采样器众 瑞	ZR-3922	LJJC-046	100	98.9	1.1	合格		
环境空气颗粒 综合采样器众 瑞	ZR-3922	LJJC-047	100	97.2	2.8	合格		
环境空气颗粒 综合采样器众 瑞	ZR-3922	LJJC-048	100	97.4	2.6	合格		

### 5、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点位的选择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要求。 监测使用的声级计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生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噪声仪校准结果见表 5-5。

表 5-5 噪声仪校准结果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日期	测量前 dB(A)	测量后 dB(A)	结果评价
多功能噪	爱华 AWA5688	LJJC-054	2021-05-09	93.8	94.0	合格
声分析仪	爱华 AWA5688	LJJC-054	2021-05-10	93.8	94.0	合格

# 表六

# 验收监测内容:

本项目废气、噪声监测内容见下表。

### 表 6-1 监测方案一览表

样品类型	采样点位 检测因子		频次					
有组织废气	定型废气处理设施 P1~P2 进、出口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油烟	3 次/天、2 天					
工组织应定	上风向 G1,下风向 G2-G4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3 次/天、2 天					
无组织废气	厂区内3个(溢散口)	非甲烷总烃						
噪声	厂界四周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1次/天、2天(昼 间)					

# 表七

#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本项目通过产品产量核算法对生产工况进行记录,工况记录期间,项目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本项目 2021 年 5 月 9 日针织布 4.5 吨,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90%; 2021 年 5 月 10 日针织布 4.25 吨,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85%。

# 验收监测结果:

### (1) 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7-1~7-3,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7-4~7-5。

表 7-1 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1)

以扶口田	W 14 14 14	<b>检测项目</b> 标干流量(m³/h)		检测频次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1	2	3	平均值		
2021.05.09	定型废气处 理设施进口 ◎P1			20239	20042	20673	20318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mg/m³	40.2	37.8	38.2	38.7		
			排放速率 kg/h	0.814	0.758	0.790	0.787		
2021.03.09		标干流量(m³/h)		2.17×10 <sup>4</sup>	2.08×10 <sup>4</sup>	2.10×10 <sup>4</sup>	2.12×10 <sup>4</sup>		
		颗粒物 1#	排放浓度 mg/m³	17.5	15.8	14.3	15.9		
			排放速率 kg/h	0.38	0.33	0.30	0.34		

表 7-2 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2)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1	2	3	平均值		
	3. milya. (	标干流量	$(m^3/h)$	2.17×10 <sup>4</sup>	2.13×10 <sup>4</sup>	2.16×10 <sup>4</sup>	2.15×10 <sup>4</sup>		
	定型废气处 理设施进口	油烟 1#	排放浓度 mg/m³	9.9	9.5	10.0	9.8		
	©P1	701 A4	排放速率 kg/h		0.	21			
1		标干流量		24717	24825	24966	24836		
		非甲烷	排放浓度 mg/m³	19.3	20.3	21.6	20.4		
2021.05.09		总烃	排放速率 kg/h	0.477	0.504	0.539	0.507		
2021.03.09	定型废气处	标干流量		2.48×10 <sup>4</sup>	2.50×10 <sup>4</sup>	2.49×10 <sup>4</sup>	2.49×10 <sup>4</sup>		
	理设施出口	颗粒物 1#	排放浓度 mg/m³	7.5	5.8	6.4	6.6		
	©P1	<b>本</b> 贝木立 120	排放速率 kg/h	0.19	0.14	0.16	0.16		
		标干流量	$(m^3/h)$	2.57×10 <sup>4</sup>	2.51×10 <sup>4</sup>	2.55×10 <sup>4</sup>	2.54×10°		
		油烟 1#	排放浓度 mg/m³	1.3	2.0	1.5	1.6		
			排放速率 kg/h	4.06×10 <sup>-2</sup>					
	定型废气处 理设施进口 ◎P1	标干流量	$(m^3/h)$	19129	19758	19361	19416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mg/m³	41.2	38.4	43.8	41.1		
			排放速率 kg/h	0.788	0.759	0.848	0.798		
		标干流量	$(m^3/h)$	2.12×10 <sup>4</sup>	2.15×10 <sup>4</sup>	2.09×10 <sup>4</sup>	2.12×10 <sup>4</sup>		
		颗粒物 1#	排放浓度 mg/m³	15.1	14.8	17.5	15.8		
2021.05.10		<b>本央4五1</b> 万	排放速率 kg/h	0.32	0.32	0.37	0.34		
2021.03.10		标干流量		2.15×10 <sup>4</sup>	2.21×10 <sup>4</sup>	2.18×10 <sup>4</sup>	2.18×10 <sup>2</sup>		
		油烟 1#	排放浓度 mg/m³	9.8	8.9	10.6	9.8		
		1III VKI	排放速率 kg/h	0.21					
	定型废气处	标干流量		23899	24040	23748	23896		
	理设施出口	非甲烷	排放浓度 mg/m³	21.3	21.2	21.0	21.2		
	©P1	总烃	排放速率 kg/h	0.509	0.510	0.499	0.506		

# 表 7-3 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3)

	7114 b ().	<b>检测项目</b> 标干流量(m³/h)		检测频次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1	2	3	平均值		
				2.51×10 <sup>4</sup>	2.49×10 <sup>4</sup>	2.51×10 <sup>4</sup>	2.50×10 <sup>4</sup>		
		F 57 (200)	排放浓度 mg/m³	7.0	6.6	6.0	6.5		
2021 05 10	定型废气处		排放速率 kg/h	0.18	0.16	0.15	0.16		
2021.05.10	理设施出口 ◎P1	标干流量(m³/h)		2.50×10 <sup>4</sup>	2.55×10 <sup>4</sup>	2.53×10 <sup>4</sup>	2.53×10 <sup>4</sup>		
		油烟 #	排放浓度 mg/m³	2.3	1.7	1.8	1.9		
			排放速率 kg/h		4.80×10 <sup>-2</sup>				

注: 1、处理设施: 喷淋洗涤+静电; 排气筒高度: 15米。

2、本报告中1#项目,由福建省新自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资质证书编号:191312050325)采样及进行样品分析, 检测数据来源福建省新自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报告编号:XZRBG2021050801)

表 7-4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1)

TH THE	W# F#	14. VIII 155 II		检测统	结果 mg/m³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	1	2	3	厂界外浓度最高值
	上风向OG1		0.87	0.85	0.83	
	下风向OG2	北田岭色林	1.03	1.00	0.99	1.19
	下风向OG3	非甲烷总烃 —	1.14	1.19	1.15	1.19
2021 05 00	下风向OG4		1.03	0.99	1.00	
2021.05.09	上风向OG1	- 颗粒物 -	0.121	0.116	0.122	
	下风向OG2		0.124	0.134	0.122	0.174
	下风向OG3		0.171	0.174	0.166	0.174
	下风向OG4		0.154	0.149	0.152	
	上风向OG1		0.88	0.89	0.84	
	下风向OG2		1.04	0.97	0.99	1.10
	下风向OG3	非甲烷总烃 -	1.16	1.17	1.18	1.18
2021 05 10	下风向OG4		1.04	1.02	0.984	
2021.05.10	上风向OG1		0.124	0.114	0.122	
	下风向OG2	With state than	0.139	0.127	0.122	0.177
	下风向OG3	₩ 颗粒物 ┣	0.174	0.177	0.167	0.177
	下风向〇G4		0.156	0.147	0.152	

表 7-5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2)

采样日期	77 174 F LL	14 MM -5E F1	检测结果 mg/m³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	1	2	3	厂区浓度最高值			
2021.05.09	厂区内OG5		1.67	1.63	1.58				
	厂区内OG6	非甲烷总烃	1.70	1.74	1.72	1.81			
	厂区内OG7		1.75	1.78	1.81				
	厂区内OG5	非甲烷总烃	1.69	1.62	1.65				
2021.05.10	厂区内OG6		1.72	1.74	1.75	1.80			
	厂区内OG7		1.76	1.76	1.80				

# (2) 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6。

表 7-6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네스 시네 . 는 스스	।। कि रेडिले सम्बेद सेंच्य	时段	主要声源	监测结果 LeqdB(A)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测量值	背景值	修正值	实际值	
2021.05.09	▲N1	09:12-09:22	昼间	生产噪声	58.4	1	1	58.4	
	▲N2	09:27-09:37	昼间	生产噪声	57.6	/	1	57.6	
	▲N3	09:41-09:51	昼间	生产噪声	55.3	1	1	55.3	
	▲N4	09:55-10:05	昼间	生产噪声	56.6	1	1	56.6	
2021.05.10	▲N1	10:02-10:12	昼间	生产噪声	58.4	1	1	58.4	
	▲N2	10:16-10:26	昼间	生产噪声	56.1	1	1	56.1	
	▲N3	10:31-10:41	昼间	生产噪声	54.9	1	1	54.9	
	▲N4	10:46-10:56	昼间	生产噪声	57.3	/	1	57.3	

# 表八

### 验收监测结论:

- 一胜百(福建)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针织布 1500 吨项目(一期工程)已竣工并投入生产。本公司委托福建绿家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年5月9日、10日进行"一胜百(福建)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针织布 1500 吨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本次验收监测的结论如下:
- 1、本次验收规模为年产针织布 1500 吨,实际生产规模为年产针织布 1500 吨。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 2021 年 5 月 9 日针织布 4.5 吨,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90%; 2021 年 5 月 10 日针织布 4.25 吨,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85%。)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规模的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规范要求。
- 2、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化粪池处理达 GB4287-2012《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修改单表 2 间接排放标准要求后,方可排入石狮市锦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 3、项目定型废气采用"喷淋洗涤+静电"设施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外排。经现场采样检测,项目定型废气排气筒 P1"非甲烷总烃、油烟、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21.6mg/m^3$ 、  $2.3mg/m^3$ 、  $7.5mg/m^3$ , 其排放符合 DB33/962-2015《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标准(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限值 $\leq 15mg/m^3$ ,油烟最高允许排放限值 $\leq 15mg/m^3$ )。

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最大浓度分别为 0.177mg/m³、1.19mg/m³,厂区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1.81mg/m³,符合 DB35/1782-2018《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GB37822-2019《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的相关要求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的规定。

- 4、项目主要噪声源是厂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加强设备日常维护,维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采取墙体隔声和自然衰减后向厂界外排放。现场监测结果,厂界昼间排放值等效声级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3类排放标准,能够达标排放。
- 5、项目产生的废油 1.3t/a, 按照相关要求收集暂存于危废间, 达一定量后由相关资质单位 回收处置; 职工生活垃圾 3.2t/a, 分类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 一胜百(福建)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针织布 **1500** 吨项目 (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5 月 25 日,一胜百(福建)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根据《一胜百(福建)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针织布 1500 吨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一胜百(福建)纺织科技有限公司选址于石狮市锦尚镇工业集控区,现主要从事针织布、数码印花加工。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环保投资 7.5 万元。项目所在地系租赁厂房,车间总建筑面积 9000m2。项目职工人数 150 人,年工作日为 300 天,日工作时间为 8 小时。现引进部分设备,分期建设,一期建设规模为年产针织布 1500 吨。目前,项目已投入调试生产。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委托福建省盛钦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一胜百(福建)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针织布 1500 吨、数码印花 100 万米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告表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日通过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审批,编号为泉狮环评(2020)表 52 号。项目于 2021 年 3 月开工,于 2021 年 5 月竣工,并于 2021 年 5 月开始对环保设施进行调试。设备调试期间环保设备运行良好且未接到投诉。项目已进行排污登记,编号: 91350581MA333T5L4E001Y。

### 3、项目投资

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环保投资 7.5 万元,约占其总投资的 1.5%。

### 4、验收范围

年产针织布 1500 吨项目(一期工程)的生产设备及其污染防治设施。

### 二、项目建设变动情况

根据该项目环评建设内容和实际建设内容,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化粪池处理达 GB4287-2012《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修改单表 2 间接排放标准要求后,方可排入石狮市锦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 2、废气

项目定型废气采用"喷淋洗涤+静电"设施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外排。

###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是通过安装减震垫、关闭生产车间门窗,避免休息时间作业,利用距离衰减和围墙隔声、减振等措施减少噪声污染源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废油按照相关要求收集暂存于危废间,达一定量后由相关资质单位回收处置;职工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1、废水: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化粪池处理达 GB4287-2012《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修改单表 2 间接排放标准要求后,方可排入石狮市锦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 2、废气: 经现场采样检测,项目定型废气排气筒 P1"非甲烷总烃、油烟、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21.6mg/m³、2.3mg/m³、7.5mg/m³, 其排放符合 DB33/962-2015《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标准(颗粒物最高允

许排放限值 $\leq 15$ mg/m³,油烟最高允许排放限值 $\leq 15$ mg/m³,VOCs 最高允许排放限值 $\leq 40$ mg/m³)。

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最大浓度分别为0.177mg/m³、1.19mg/m³,厂区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1.81mg/m³,符合 DB35/1782-2018《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GB37822-2019《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的相关要求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的规定。

- 3、厂界噪声:现场监测结果,厂界昼间排放值等效声级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3类排放标准,能够达标排放。
- 4、固体废物:项目产生的废油 1.3t/a,按照相关要求收集暂存于危废间,达一定量后由相关资质单位回收处置;职工生活垃圾 3.2t/a,分类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该项目能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制定了各项环保规章制度。环保设施能正常运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均能得到有效处置和综合利用;废水达标外排;废气达标排放;厂界噪声达标;固废能够按照要求合理处置。在保证全厂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利用的前提下,对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根据现场核查结果, "一胜百(福建)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针织布 1500 吨项目(一期工程)"基本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以及环评批复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的排放浓度符合环评批复要求,项目验收资料基本齐全,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合格情形,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 七、后续要求

- 1、切实落实环境监测计划,做好定期监测工作,发现异常情况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 2、加强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3、目前,由于产生量较少应按规范储存,并及时确定危废转运处置单位,便于后续管理,做好危废台账。

# 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

一胜百(福建)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5日